

收文編號：1090006173

議案編號：1090714071007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920 號之 2030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顧方案」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 1091961786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書面報告 1 份，附件一

主旨：有關大院審查 109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凍結本部「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顧方案」100 萬元，俟就護理人員參與及個案管理費用提出說明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陳書面報告 1 份，請鑒察。

說明：依據總統 109 年 6 月 17 日華總一經字第 10900068001 號令公布「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非營業部分審議結果，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乙、衛生福利部主管，五、特別收入基金—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四)通過決議第 1 項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含附件）、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含附件）、本部會計處、本部國會聯絡組

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醫療發展基金-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預算凍結案報告(決議事項 1)

大院審議本部主管 109 年度預算，針對「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與健保相關計畫之個案管理費僅能擇一申報，顯示資源及服務分配重疊；且服務內容可由居家護理所業務項目增列，現有「鄰里居家護理倍增計畫」目標居家護理所可以倍數成長，顯示該方案未與現有資源整合。爰凍結「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預算 100 萬元，俟衛生福利部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護理人員參與及個案管理費用說明，始得動支。本部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本案與本部健保相關計畫之推動重點不同，如「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係組成整合性照護團隊，提供個案居家醫療、重度居家醫療及安寧療護等醫療照護。本案目的則為整合失能個案長期照顧及醫療照護服務，針對失能個案提供健康及疾病管理，避免因疾病造成失能進一步惡化，同時由基層醫師就近提供社區中失能個案服務，開立醫師意見書，提供長照醫事服務建議，以協助長照

服務相關人員更了解個案的狀況和需求。

- 二、本案個案如為健保計畫收案對象，且收案之醫師亦加入本案，則照顧管理中心可經由派案作業給同一位醫師，以達個案管理集中整合之效果，且為避免資源重疊，故個案管理費僅能擇一申報。
- 三、本方案含有需由基層醫師開立醫師意見書，提供照顧計畫之參考，前開醫師意見書需由醫師執行，故非僅由居家護理所或護理人員執行本方案。實施迄 109 年 6 月底，約有 580 家醫療院所加入特約，800 名醫師與 1,150 名護理人員參與，派案人數近 4 萬 9,000 人；較 108 年底，特約單位成長率 68%，參與之醫師成長率 100%，護理人員成長率 143%，派案人數成長率 648%，呈現服務量能皆有逐步成長。
- 四、本部長期照顧司與健保署，業於 109 年 2 月 12 日就本方案與「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之整合初步討論，將再就詳細流程及行政作業配套持續研議。
- 五、本方案持續研議與相關計畫整合，做為未來計畫修訂執行之依據，期能建立順暢之長照與醫療服務整合服務模式，爰持續辦理本項業務確有其必要性，為利業務持續推動，敬請惠予支持，准予動支。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